

##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 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6,507,943 股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1 年 8 月 26 日

####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0 年 10 月 27 日，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实施完毕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将本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7.70 元/股调整为 7.61 元/股，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行权数量(股)	本次行权占已授予期权总量的百分比(%)
1	庄巍	副董事长	2,392,500	2.79
2	李智华	董事、总经理	2,392,500	2.79
3	杨峰	董事、副总经理	1,435,500	1.68
4	李凤凤	董事	1,435,500	1.68
5	彭文杰	董事	1,531,200	1.79
6	陈莹	董事会秘书	1,100,550	1.2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0,287,750	12.01
中层管理人员、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12人)小计			16,220,193	18.94
合计			26,507,943	30.96

注：已授予期权总量为目前已实际授予且登记的数量（即 85,631,258 股）。

上表部分数简单相加与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

(二)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行权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三) 本次行权人数：118 人

###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 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1 年 8 月 26 日

(二) 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6,507,943 股

(三) 董事和高管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参与激励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行权新增股份 10,287,750 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的股权激励方案自本次股份登记之日起锁定 6 个月；转让限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四) 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8,009,229	26,507,943	1,654,517,172
总计	1,628,009,229	26,507,943	1,654,517,172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 （一）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286 号《验资报告》：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 118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01,725,446.23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26,507,943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75,217,503.23 元。

##### （二）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并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募集资金总额 201,725,446.23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726,411.65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467 元/股；本次行权后，以行权后总股本 1,654,517,172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

#### ● 报备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验资报告